

证券代码：000531
债券代码：112225
债券代码：112251

证券简称：穗恒运 A
债券简称：14 恒运 01
债券简称：15 恒运债

公告编号：2018-040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5年9月24日，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股东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39,000,000 股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（详情请见 2015 年 9 月 26 日公司公告）。

近日，公司接到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股票解除质押的函》，获悉其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办理解除质押手续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票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一致行动人 | 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质押开始日 | 解除质押日 | 质权人 |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| 是 | 39,000,000 | 2015年9月24日 | 2018年8月3日 |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| 42.25% |

二、股东股票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 92,301,17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13.47%。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.69%。本次股份质押解除后，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本公司股份全部无质押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;

2.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股票解押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08月08日